

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华英农业 公告编号:2017-012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华英农业 公告编号:2017-013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在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7年2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7年2月27日13时30分在公司16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2月27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2月26日下午15:00至2017年2月2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现场会议于2017年2月27日13时30分在河南省潢川产业集聚区工业大道1号16层会议室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名,代表公司股份86,587,000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534,291,100股的16.2060%;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人,代表股份86,587,000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16.2060%;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共计0名,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0.0000%。

2.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6,587,000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票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6,587,000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票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五、备查文件

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华英农业 公告编号:2017-013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公司所载2016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56,269.90	185,749.95	37.42%
营业利润	6,929.34	-2,367.37	347.28%
利润总额	11,130.76	1,782.74	52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33.33	1,748.27	422.4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71	0.041	317.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0%	1.19%	351%
本报告期末	2016-12-31	2015-12-31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18,416.65	496,362.19	2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40,921.12	147,979.16	62.81%
股本	53,429.11	42,680.00	2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509	3.475	29.75%

注:以上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6年度,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有所上涨,费用控制成效显著,加之投资杭州新疆羽绒项目,经营业绩较上年有所上升。

2016年度,营业利润9,829.34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47.28%;利润总额11,130.76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524.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33.33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422.42%。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2016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盈利9,000-9,800万元,根据公司2016年度初步财务数据,业绩快报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9,133.33万元,在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披露的盈利范围内。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的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606 股票简称:绿地控股 编号:临2017-021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陕西省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协议的签订,充分体现了公司“房地产+大基建+大金融+大消费”的全产业链优势,有助于公司全方位参与陕西新一轮发展,全面提升公司在西北区域的竞争能力。

? 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2017年度的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 本协议系双方签署的框架性意向文件,具体合作项目将另行签订合作协议,并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战略合作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2017年2月27日,公司与陕西省人民政府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拟围绕房地产开发、基础设施、金融、消费、混合所有制改革等五大领域,在陕西省内进行千亿元新投资。

二、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内容

1.区域综合开发领域

(1)西咸新区超高层及周边高品质社区综合开发

超高层综合体拟选址西咸新区沣东新城中央商务区,主要建设超5A级写

字楼、国际会议中心、星级商务酒店、服务式公寓、高端国际百货、商业街等业

态;同时,在西咸新区沣东新城配套住宅用地,打造品质居住区。

(2)参与西安国际社区开发建设

项目位于西安主城区西南高新区南拓拓展区,将打造国际时尚小镇,助力区

域产业集约化发展,为区域创新人才提供贴心的国际化生活配套服务。

(3)长安区常宁新区片区综合开发

包括西安绿地城项目周边组团建设和中兴、华阳产业基地配套国际化社

区建设。前者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该区域内配套基础设施、城市公园建设和土地

整理及开发等方面;后者将打造以“智慧创新”为主题,集高端新兴产业交流

中心、创业孵化基地、美丽小镇生活等功能于一体的双创样板示范小镇。

(4)临潼凤凰池景区片区综合开发

拟采取PPP模式推动片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开展凤凰池国际景区开发、

2017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兆新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0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17年2月1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2月27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2月26日至2017年2月2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2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2月26日下午15:00至2017年2月2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中二路软件园

二期11栋6楼公司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郭健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

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997,952,9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9516%。公司董事、监事、董

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为997,803,4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9436%。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49,

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9%。

2、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

份数为1,460,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5%。

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2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311,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6%。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49,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9%。

3、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

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997,806,4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3%;反对146,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314,2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6%;反对146,5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

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294%;弃权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

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997,806,4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3%;反对146,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314,2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6%;反对146,50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

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294%;弃权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